

为什么要告诉你 法轮功真相



你知道吗？

有人可能不明白：法轮功学员明知中共迫害这么严重为什么还要冒险去发资料、讲真相？

法轮功到底怎样？法轮功学员自己有亲身体会，他们不会被中共编造的谎言欺骗。但中共一言堂的谎言却欺骗了没有真正接触过法轮功的世人。有人因此仇视法轮功，甚至参与了迫害，而这是最危险的。

为什么呢？因为法轮功教人按照真、善、忍标准做好人、更好的人！法轮功对社会有百利而无一害，却遭到中共的残酷迫害，善恶有报是天理，自古以来迫害善良的都没有好下场。

法轮功学员告诉人们真相，就是为了让世人明白：不要因为听信了中共谎言，受到蒙蔽和欺骗，而令自己陷于危险的境地。想想看，您对法轮功的成见来自哪里？您看过法轮书籍吗？您知道法轮功是什么吗？为什么中共不敢让您看看法轮功的书籍、由您自己做出判断呢？

再请想想，法轮功学员没要您一分钱，不图您任何好处，却要自己拿钱、冒着危险告诉您真相，他们有必要骗您吗？要知道，他们唯一的目的是为了让您不被中共谎言欺骗，为了让您平安，有美好的未来。◇



2024年陕西省法轮功学员遭受中共迫害情况综述

【明慧网】（明慧网陕西通讯员报道）据明慧网报道的不完全统计，2024年陕西省法轮功学员遭受中共各种迫害至少有159（人次）。其中，49人被绑架；9人被非法逮捕；17人被非法庭审（其中12人被非法判刑，5人未宣判）；10人被劫持入监；18人被非法抄家；40人被骚扰；有1人含冤离世；2人失踪；13人被敲诈勒索人民币85900元。

一、迫害情况概述

2024年，中共陕西省各级组织支持和指挥所有公、检、法、司，继续坚持对法轮功“名誉上搞臭，肉体上消灭，经济上截断”的群体灭绝政策，对法轮功学员进行了残酷迫害。

据明慧网目前发布的资料，陕西省公检法司系统在2024年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仍然肆无忌惮，主要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1、入室绑架 暴力执法

2024年，被陕西省公安系统绑架的49名法轮功学员中有39人都是被当地警察从家中或工作单位绑架的。这39人不是因为讲真相、发资料被人举报遭绑架，而是警方为了寻找迫害“证据”而有预谋、有目标的绑架。例如，宝鸡“4.11”事件就是宝鸡公安一次入室行恶、群体绑架法轮功学员的犯罪。2024年4月11日夜至12日凌晨，宝鸡市渭滨区公安、特警、刑警全部出动，强行闯入学员家的，对（最少）12位学员实施抄家、绑架。

陕西省各市公安警察在入室绑架法轮功学员过程中，发生了多起非人性的暴力事件。典型案例如下：

2024年4月11日晚，宝鸡市陈仓公安分局一伙警察闯入老年法

轮功学员霍桂兰家中非法抄家，四个年轻警察不由分说的按住老人，不让她换衣服，不让她换拖鞋，也不让她拿钥匙，疯狂地将她从四楼一直拖到楼下，任由老人的身体在水泥楼阶梯上磕击碰撞，导致她浑身伤痕累累。然后四个年轻警察一人一只胳膊、一条腿，硬把老人塞入警车。

2024年4月11日，宝鸡市老年法轮功学员苟钰芳当天被警察绑架到渭滨区王家河村的办案基地进行逼供。苟钰芳被一个穿便装的警察强行推打到铁椅子上，脚被两个铁环套死，不能动。两天两夜后苟钰芳双脚双腿全肿，后尾椎骨附近肌肉全部浮肿、溃烂。开始，苟钰芳要水喝要饭吃，他们不给。后苟钰芳绝食绝水以示抗议。五天后苟钰芳才被保回家中非法监视居住。

延安市法轮功学员李树莲，因在陕西省女子监狱被迫害时遭受毒打等酷刑折磨，身体被严重摧残。卧床不起、生活不能自理。2024年1月3日，榆林市公安局榆阳分局伙同延安市公安局的警察把取保候审在家的李树莲从床上强行绑架、抬走。

2、冤判扩大 肆意构陷

陕西省在2024年有17人被各各地法院非法审判、10人被各中级法院二审维持原判而入监，比往年人数增多，尤其是咸阳市冤判法轮功学员的人数急剧增加的事实，表明冤判迫害在扩大。

从1999年至2023年二十四年来，咸阳市法轮功学员被各法院非法判刑的总人数只有30人，由秦都区法院冤判的只有12人，但在2024年，仅仅一年，咸阳市法轮功学员就有7人被秦都区法院非法判刑，还有2人被咸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维持原判，（见下页）

(接上页) 远远超出往年。2024 年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 49 人中, 已有 6 人被非法逮捕、4 人被非法审判, 还有 18 人被长时间关押在看守所中, 预示着将有半数被绑架的学员面临非法判刑。

各地法院在构陷法轮功学员的过程中, 法官们不仅不讲法律, 就连他们所认为的“证据”不足也不管不顾, 坚持黑箱操作, 肆意枉判。而且故意威胁、加害学员家人及正义律师。

西安市法轮功学员刘春霞于 2023 年 5 月 6 日被绑架, 警方明知没有构陷她的所谓有力证据。按照常理, 莲湖区法院在 2023 年 12 月第一次开庭后已知构陷刘春霞的“证据”不足, 应该无罪释放; 但鄠邑区检察院、莲湖区检察院却伙同莲湖区法院暗中捏造“证据”。四个月后的 2024 年 4 月, 莲湖区法院第二次开庭, 仍对刘春霞强判三年六个月, 刘春霞被第三次劫持到陕西省女子监狱迫害。

宝鸡市扶风县法轮功学员强小侠, 女, 61 岁。她因在咸阳市照顾年迈的婆婆, 2022 年被咸阳市秦都公安分局绑架, 关押在秦都看守所期间已经被折磨的左半身失去知觉, 变成瘫痪, 但仍被秦都区法院非法庭审, 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被所谓“取保候审”。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日秦都区法院又一次非法开庭, 六月五日被枉判三年、勒索 2000 元。还威胁她不得上诉, 否则再罚款 2000 元。

2024 年 1 月 9 日, 铜川市印台区法轮功学员杨巧利被绑架抄家、刑事拘留, 后非法逮捕, 关押在铜川市公安局印台分局王益区赵家塬看守所。2 月 18 日下午, 杨巧利姐姐杨美丽、弟弟杨西京去印台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向办案人员询问杨巧利的情况时, 被国保大队警察诬陷为“寻衅滋事”, 非法处以行政拘留十五天。在铜川市印台区法轮功学员杨巧利被非法审判时, 法官姜彦青不同意家属做亲友辩护人, 也不让杨巧利的哥哥进入法庭旁听。由于律师在法庭为

杨巧利作了无罪辩护, 驳斥了铜川市印台区检察院的指控, 公诉人高广华恼羞成怒, 将律师构陷至当地律师协会, 并且立案查处。

3、老年学员 屡遭迫害

2024 年, 由于陕西省公检法加剧了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 造成了许多老年学员屡遭迫害的严重后果。

2024 年被迫害的法轮功学员中老年人比例增大。在宝鸡“4.11”事件中被绑架的 12 人都是老年学员; 2024 年有 10 人被劫持入监, 已知年龄的 7 人(其他 3 人年龄不详)中就有 6 名老年人(其中: 宝鸡市法轮功学员王宋霞已 86 岁)。

2024 年被迫害的女性法轮功学员中有许多是多次遭到迫害的。

(1) 张云贤, 79 岁, 西安市雁塔区法轮功学员。曾于 1999 年、2001 年、2002 年、2008 年、2012 年、2015 年间 5 次被绑架, 2 次被非法劳教(3 年), 2 次被非法判刑(共 8 年), 1 次被关押洗脑班(99 天), 2024 年被西安市雁塔区派出所第六次绑架。

(2) 王乖燕, 81 岁, 宝鸡市法轮功学员。曾于 2001 年、2009 年、2015 年、2023 年间 4 次被绑架, 1 次被非法劳教(3 年), 两次被非法判刑(共 7 年) 2024 年是第五次被绑架、第三次被非法审判。

(3) 李树莲, 65 岁, 延安市法轮功学员。曾于 2000 年、2003 年、2006 年、2009 年, 4 次被绑架, 2 次被非法劳教(4 年), 1 次被非法判刑(3 年), 2024 年是第五次被绑架。

(4) 罗长云, 70 岁, 安康市法轮功学员。曾于 2000 年、2003 年、2004 年、2016 年、2022 年、2023 年间 9 次被绑架并被非法拘留, 3 次遭非法劳教(共 6.5 年), 3 次被非法判刑(共 15 年), 2024 年是第三次被劫持到陕西省女子监狱。

(5) 霍桂兰, 女 74 岁, 宝鸡市法轮功学员。曾于 2000 年 4

月、2000 年 6 月、2001 年 4 月、2001 年 9 月、2006 年 9 月、2013 年 5 月, 6 次被绑架, 2 次被非法劳教(共 2 年), 1 次被非法判刑(5 年), 1 次被非法关押洗脑班(4 个月), 1 次关押三个月后被取保候审, 2024 年是第七次被绑架、第二次被非法逮捕。

4、监狱黑暗 毫无人性

2024 年, 陕西省对法轮功迫害加剧, 也使被非法关押在各监狱里的法轮功学员遭到更严重的迫害。虽然监狱里的残酷迫害很难传出, 但从以下两条消息中已能看到高墙内的黑暗和毫无人性

据一位在铜川监狱服过刑的人披露: 被非法关押在铜川监狱的法轮功学员被迫害得非常惨烈。他说: “学员被安排在煤矿一线挖煤, 井内经常发生安全事故、死人, 更可怕的是, 还有人为制造的事故。法轮功学员为反迫害而绝食, 监狱警察就给法轮功学员粗暴灌食。抽管的时候, 故意用力往外猛抽, 弄得法轮功学员鼻子口里往外流血, 痛得直叫。”

安康法轮功学员曹萍, 女, 70 多岁, 2024 年 4 月 19 日被劫入西安市长安区引镇南留村(西安市女子监狱)。曹萍被折磨得一只眼睛已失明, 另一只模糊不清, 她申请保外就医被监狱拒绝。

二、具体迫害案例(按市区分述和统计)略

结语: 奉劝与忠告

奉劝陕西省那些仍在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人们, 特别是处在迫害第一线的政法人员, 希望你们倾听法轮功学员讲述的真相, 在“听党话、跟党走、走进地狱大门口”险境绝路上早日觉醒, 停止迫害法轮功, 弃恶从善, 为自己和家人选择美好的未来, 而不要在天灭中共中沦为中共殉葬品的末路上狂奔。

(节选) ◇

